



上海钢贸大王遭查封 或是借贷黑洞 大规模爆发开端

在长三角钢贸圈危机发酵一年多之后,新日恒力实际控制人、“上海钢贸大王”肖家守的困局终于显现。

新日恒力近日突发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家守的相关资产被查封。从公告的内容分析来看,肖家守对新日恒力第一大股东拥有的权益以及通过该第一大股东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皆遭查封或冻结。

公告显示,1月28日,新日恒力第一大股东上海新日股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上海新日”)接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诉肖家守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作出的民事裁定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财产保全需要,查封肖家守持有的上海新日出资额为46600万元的股权(占上海新日总股本的31.07%),查封期限两年。

此外,新日恒力还公告称,上海新日持有的上市公司8000万股股份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2014年1月29日至2016年1月28日。

查新日恒力最新股权结构,上海新日总计持有新日恒力80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9.20%。据查,2010年9月,新日公告,公司以7.02元/股向上海新日定向增发8000万股股票,后者以现金认购,并成为公司新控股股东。目前,新日恒力股价勉强维持在7元上方。由此来看,在该查封或冻结中,肖家守的核心资产已受波及。更不乐观的是,肖家守的上述资产此前已经过质押。其中,肖家守对上海新日的46000万股股份即已质押,质押登记编号显示为2014年初。

据查,上海新日去年7月将所持的新日恒力8000万股股份分两笔各4000万股质押给中航信托,质押理由为上海新日向中航信托申请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在该质押公告中,上海新日自称拥有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以及商业地产的开发与运营,所投资项目目前经营均比较稳定,拥有稳定的收入来源与现金流,具备偿还贷款的能力。

围绕肖家守的借贷纠纷也成为此次风波的关键,而多数借贷纠纷又都围绕钢材、建材贸易领域等展开,上海钢贸圈的借贷黑洞正是当地近两年一大焦点问题。

公开资料显示,肖家守现任上海松江钢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长三角钢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新日董事长、新日恒力董事长。有报道称,肖家守1994年前后踏入钢铁贸易行业,2003年和2004年先后在上海松江和苏州成立了松江和苏州长三角两个钢铁交易市场。

此外,肖还在福建老家和苏州成立了两家担保公司,涉足金融行业。在打造出投资平台上海新日之后,肖家守开始踏入房地产行业,在江西、内蒙古和江浙等地涉足商业地产开发。

从披露信息来看,民生银行本次申请执行查封很可能只是肖家守借贷纠纷困局大规模爆发的开端。上海法院信息显示,多家银行诉肖家守等的金融借款纠纷案已达到11笔之多,排期从2月10日到3月。起诉银行主要为平安银行、民生银行及工商银行的相关上海支行或分行,被告往往为连带主体。以拟定于3月5日开庭的一场诉讼为例,被告包括上海晨商贸易有限公司、陈绍清、肖家妙、上海松江钢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日钢结构有限公司、上海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肖家守、肖家财。

诉讼多为钢贸商之间的连带诉讼,这与上海钢贸圈的连环担保、借贷黑洞问题相互关联。(中新网)

北京“司法拍卖房”成为倒卖房

一套价值数百万元甚至上千万元的住宅,可以8折价格购入,还可以绕过限购令,使原本被限购的人也能顺利办理房产证,房产证办好之后,这套房很快就能以二手房身份上市交易套现得利——这不是痴人说梦,而是在持续多年房地产调控政策下,专做司法拍卖房屋生意的“房虫”们的生存之道。

一名“房虫”向记者透露了他这几年买卖司法拍卖房的情况,揭露了一条不为外人所知的炒房生意链。“房虫”们可以通过参与司法拍卖,不受限制地获得房产,再通过正常二手房渠道卖出。这套系统中的漏洞,至今仍未有补上。

限购令拦不住“房虫”

过年7天家里人都休息,逛庙会,北京市民章女士却忙着“逛银行”,四处倒腾钱准备给一个账号汇去100万元的购房保证金。

章女士自称是“小房虫”,5年前计划买便宜房子时发现了一条“捷径”,使得虽然近几年政府一次次发布房地产调控政策,但早就已经“房燥房”的她仍旧可以倒腾房产。

“司法拍卖就是交了保证金就成,不查你有没有北京的购房资格;而且只要拿到拍卖的确认函,就可以直接去办理房产证过户手续。”章女士说。

按照正常买房途径,购房人要先经过购房资格审查,随后才能网签、过户,而通过司法拍卖获得住宅,就真的可以跳过所有的限购政策吗?

“您放心,这种房子我们已经操作过多次,落在公司和人名下都可以。”曾经参与过司法拍卖房产过户的我爱我家地产一李姓店长说。

记者随后向多个区县房屋过户大厅求证,一位负责人说,目前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只能限制通过正常的新房、二手房交易途径购买的人群。正常途径购房,交易所有环节都在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的管理下;而司法拍卖过程中,房管部门却只负责最后一步——办理过户手续及新的房产证。



想拍房“耗着”是技巧

没能填上的漏洞,就使得章女士和一群人都成了司法拍卖现场的“熟脸儿”。在一间小茶室中,她在笔记本电脑里打开某法院的网站,其中内容显示,本月13日,海淀区西山华府竹园两套房和一个停车位就将公开降价拍卖。这两套房已经打通,面积共计174.51平方米,但起拍价只有790万元。

面积大致相同的西山华府二手房总价早就突破1000万元,单价大约6万元左右。790万的起拍价,相当于房价打个75折。

这种“漏儿”,就没人捡吗?记者记下这个网页,并拨通了网上留存联系电话。对方称,房产确实要拍卖,这已经是第二次降价销售了。对方还证实,到目前为止是有不少人打电话咨询,但还没有一个人缴纳100万元的拍卖保证金。

“话说得白一点儿,限购令管不了继承、判决等一系列房产转让情况。”这位负责人说,虽然没有具体统计,但该市大多数区县都为司法拍卖的房产办理过房产证。从理论上说,拍卖者应该对竞拍者的购房资格进行提前确认;但由于这些拍卖都委托给了拍卖公司,而拍卖公司又不要求竞拍者出示这些内容,因此执行过程中就会出现漏洞。

等到竞拍者拿着竞拍结果,到本市各区县大厅办理过户手续时,这房产实际上已经归属到竞拍者名下,再启动购房资格审核已经太晚。

“这是个漏洞,是应该填上。但到底谁来填,还真说不清楚。”他说。

一方不守契约 女企业家投资后被扫地出门

孙雪是民营企业中恒信(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中恒信)的董事长,让这位女企业家身心俱疲的对手正是昔日的合作伙伴——国有企业北京金朝阳商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下称金朝阳公司)。

合作要追溯到10年前

2003年,北京市朝阳区政府启动招商引资项目,位于该区北三环中路北侧的五路居商业中心被再次激活,该项目属于已搁置10年的烂尾工程。

2004年9月27日,中恒信公司、金朝阳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金朝阳公司将五路居商业中心16359平方米的商业用房出租给中恒信公司;租金从2006年3月5日计算,每年为1320万元,加层房屋的租赁合同另行约定;租赁期限20年,从2005年3月5日起租,至2025年3月4日届满。期限届满前,金朝阳不得无故提前收回出租的商业中心。

“合同的核心就是以建代租,中恒信公司续建投入了5000万元来抵消日后承租该房屋的部分租金。”孙雪这样告诉记者。

2006年3月,续建完成,大厦招商火爆,这也为矛盾爆发埋下隐患。

孙雪告诉记者,此时的金朝阳公司通过拒绝提供房屋产权证导致商户无法办理经营执照等方式阻挠中恒信公司经营,进而提出中恒信公司退出大楼经营,金朝阳公司收回经营权。

此间双方矛盾逐渐升级。2008年5月19日,金朝阳公司将中恒信公司诉至北京市二中院,要求解除合同并由中恒信公司支付4000余万元违约金。

2011年7月1日,北京市二中院做出一审判决,解除了双方的《房屋租赁合同》。中恒信公司不服,向北京市高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院于2012年3月23日下发(2011)高民终第3009号民事裁定书,认为此案审理事实不清,决定撤销北京市二中院的判决并发回重审。

法院认定 国企暴力夺楼但仅做批评

五十而知天命,已过知天命之年的孙雪却并不认命。

一场长达6年的诉讼,未能改变民企被扫地出门的厄运。在北京市高院开庭审理的过程中,这位女企业家讲到激动处甚至要从轮椅上站起来,全然不顾缠满绷带的伤脚。由于企业性质不同,孙雪一直认为自己遭遇的正是国有企业对民营企业的一种“霸道行为”,“只要还有说话的力气,我就会坚持申诉”。

诉讼期间发生的波折至今令孙雪心有余悸。

据孙雪回忆,在法院尚未作出任何裁决的情况下,金朝阳公司于2009年5月20日清晨,派其雇佣人员单方面强行进入中恒信公司承租、经营管理的阳光乐佰商厦,驱离中恒信公司人员,扣押中恒信公司财物,封锁、查封了中恒信公司办公室,强行夺取中恒信公司的承租经营权。

北京市二中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印证了这部分事实:“金朝阳在双方对《中恒信租赁合同》是否解除存在争议的情况下,强行排除中恒信对阳光乐佰商厦的控制权,金朝阳行使合同解除权的方式不妥,应予批评。”但北京市二中院在判决书中随后确认:“金朝阳行为导致《中恒信租赁合同》事实上不再履行,因此法院确认《中恒信租赁合同》于2009年5月20日解除。”

“这一天正是他们带人取得大楼控制

权的日子,那时我们还在法院打官司期间。”孙雪愤怒地说,“这简直就是强盗逻辑。如果这样的话,还有什么解除不了的合同吗?只要抢了就是了。”

中恒信公司的代理律师吴军认为,非法行为不能产生合法的法律后果,这是为各国法律所认可的国际惯例。一审判决在对金朝阳公司的非法手段提出批评的同时,却以该行为导致合同实际无法履行为由支持了金朝阳公司的诉求,这是十分荒唐的。此外,当事人的诉权是一种选择权,人民法院在审理过程中不应超越当事人意思自治的原则。“然而一审判决第三项、第四项既不是上诉人的反诉请求也不是被上诉人的诉讼请求,没有法律依据,而且损害了我们的利益。”

民企坚持申诉

官司重审仍旧未能改变事态走向。

“当法官从双方合作的最早细节开始询问时,原本对上诉高院充满的希望一下子就破灭了。短短的几个小时这么审意味着什么?”虽然法庭一再说明,希望孙雪能够按照“法院的思路”,但孙雪仍然压不住地气愤,“我们花了几十万把楼都盖起来了,怎么会不完成这些细节操作?很多细节都是作为条件设置的,否则对方怎么会和我们签合同,让我们完成这个什么?”

对于判决结果,孙雪有充足的心理准备。2013年年末,北京市高院终审判决,双方解除合同。“当年的招商引资项目,我们把楼建起来了,后来行情好转就不让我们经营了。怪只能怪我们的民企身份,低人一等。”孙雪说。

记者就此案联系了金朝阳公司代理律师,对方拒绝了记者的采访要求。

孙雪眼下能做的就是如祥林嫂般四处申诉,“我能为,此案不单是一个普通的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问题,更关系到当今的社会环境下,民企作为市场经营的主体能不能享有和国企平等的权利,民企合法权利能不能受到法律及时、有效、有力保护。这些问题的公平、公正处理,其意义远远大于中恒信公司自身合法利益得到维护的法律意义。”

(郝帅 吴昊 潘博)

“不着急,这种房一开始没人拍,下次还会降起拍价;如果有人交钱了,跟着交保证金就好了。”她说。

这台笔记本电脑的IE浏览器中,保存了各地法院的资产处置拍卖网页。这种耗着等降价的套路,对于“房虫”们来说已经驾轻就熟。

去年年初,西城区锦官苑一套3居室,因债权关系,曾经在浙江进行司法拍卖,起拍价接近1000万元。“房虫”们虽然看到了这个信息,但都没有缴纳拍卖保证金。

到了7月,这套房源挪到了北京拍卖,起拍价降到了850万元。章女士认出,当天去的7个竞拍者中有4个是“房虫”,这套房最终以928万的总价成交。

“司法拍卖就这样儿,第一次没人买;第二次的起拍价就得降10%左右。大家都扛着,等到降了价再拍,通常会比第一次的起拍价还便宜。”她说。

倒手售卖因价低受青睐

只要在拍卖现场拍得了房,“房虫”拿着拍卖结果就可以去缴纳税费、办理房产证。随后,这些房产就会出现各个二手房中介门店里。

记者向链家地产官园店证实,那套“房虫”以928万元拍得的锦官苑3居室,在1个月之后就以1290万的报价出现在二手房市场中。虽然价高得令人咋舌,但这房子仍是整个小区里价格偏低的一套。

据章女士经验,这种通过司法拍卖得来的房产很多虽然未满足5年,交易时也要缴纳20%的个人所得税,但是由于卖出的房价一般比周边房价要低,因此还是很受顾客青睐。

而且“房虫”们都有相熟的贷款抵押担保公司,如果没卖成房子,再赶上合适的司法拍卖,10多天就能凑齐下一次竞拍的房款。

既然不限购,价格又低,是否意味着很多有“刚需”的市民,也可以通过这条途径买房呢?面对这样的问题,业内人士给出了否定的答案。

“司法拍卖虽然并不限制购房人资格,但大多要求全款购房,银行也不接受分期付款;因此这对于购房人的资金能力有很高要求。”链家地产分析师张旭说,虽然房价偏低,“刚需”要全款购房,相对也很吃力。

“房价低,不限购,却要全款。这第三个条件一卡,司法拍卖房产倒是给炒房人留了后门。”区县过户大厅相关负责人说。

(耿浩)

湖南一纺织公司 虚开超亿元发票牟利 遭查处

近日,湖南省国税局查处一起重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农产品收购发票案件,涉案金额1亿多元。

记者从湖南省国税局了解到,2013年4月稽查部门在对怀化农产品收购企业专项整治时,发现某纺织有限公司销售收入与公司规模明显不匹配,决定对其立案调查。

经过数月调查,发现2012年10月以来,董某等人在此纺织品有限公司无收购、无加工、无产品的情况下,大肆向山西、河南等11个省区27家企业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607份,金额达5783.36万元,涉及税额983.17万元。同时,涉案公司还虚开农产品收购发票9950份,金额达5757.30万元,骗抵国家税款746.76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董某已被抓获。

(禹志明)

北京农商行 一支行原行长 涉嫌受贿千万元被公诉

42岁的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谷支行原行长韩立锋,因涉嫌收受两房地产老总千万元贿赂,被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提起公诉。

据起诉书指控,韩立锋于2011年至2012年间,在担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谷支行行长期间,先后分别接受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姜某、贾某的请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获取贷款、延缓催收贷款等方面提供了帮助。先后两次共计收受姜某给予的1000万元,五次共计收受贾某给予的款物318万余元。

检察机关认为,韩立锋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高鑫 涂涛)

Advertisement for '快克' (Kuaike) medicine, featuring the product name, manufacturer '海南亚洲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and a QR code.